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Ba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6)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2)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布，

- (i) 李國強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合規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及
- (ii) 譚劍鋒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合規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李國強博士（「李博士」）因其個人健康理由及為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業，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合規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李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其他資料或進一步資料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李博士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譚劍鋒先生（「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合規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譚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譚先生，47歲，於一九九七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電腦科學學士學位，主修計算數學。彼現時為天高創建有限公司企業財務部總監。譚先生於二零一九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擔任美高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聯席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擔任凱利數碼有限公司的策略投資部副總裁。譚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擔任寶鉅證券有限公司的營運總監。彼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擔任金港集團有限公司的項目總監。譚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擔任結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4））的高級業務發展經理，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擔任結好證券有限公司的風險管理部主管。譚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擔任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3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先生於項目管理、資本市場的項目融資及金融行業的風險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譚先生已經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起為期三年。彼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並將按本公司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譚先生之服務合約，彼享有年度董事袍金為360,000港元，此金額乃董事會經參考其職責、市場水平及彼就本公司付出之時間、努力、專業知識及責任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後釐定。薪酬金額已獲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披露者外，譚先生(i)並無任何其他重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除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概無在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於過往三年概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譚先生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譚先生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譚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譚先生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準則。

董事會謹此歡迎譚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國興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國興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梁坤威先生；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瑞坤先生、馬立山先生及譚劍鋒先生。